

规程读后感 名著读后感读后感读后感集合 (精选9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规程读后感篇一

阅读后的感觉是指通过阅读一本书、一篇文章、一段文章、几句名言和一段音乐所写的文章。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欢迎品鉴！

《童年》读后感

阿廖沙的童年是在一个典型的俄罗斯小市民的家庭里度过的：贪婪、残忍、愚昧；父子、兄弟、夫妻之间勾心斗角；为争夺财产常常为一些小事争吵、打架……但在这个黑暗的家庭里，有一个勤劳、坚强、善良的外祖母。她常常给阿廖沙讲好听的神话故事，也默默地教他做一个不想丑恶现象屈膝的人。

阿廖沙的童年是黑暗的，就像他的家庭一样。周围残酷的事情太多了，有时甚至连他自我都不敢相信竟会发生那样的事情。但好在有外祖母——全家人的精神支柱。阿廖沙也还认识很多其他的人：搬进新房子后的几个房客、隔壁的三少爷，等等。阿廖沙从家人的一些“奇怪”的举动中渐渐的明白了一些道理。

和阿廖沙相比，我们的童年是灿烂的，是欢乐的；是没有烦恼痛苦的，更是无忧无虑的。有那么多的孩子甚至不懂什么叫做“打”，因为我们从没有经历过被人打、被人拿鞭子抽的滋味。当然，除此之外，我们的生活中也很少有家人之间的勾

心斗角，为争夺财产而打架争吵之类凶狠的事情。更不会发生残忍的把某个无辜的人无端地折磨致死这类想都没想过的恐怖事件。

如此比较，我们的童年和阿廖沙的有着天壤之别。我们每一天生活在蜜罐里，被甜水泡着……我们是多么幸福呀！我们从来不用研究衣食住行。但拥有着这些，我们并不知足。我们总是奢求更多。因为，在我们眼里，大人们挣钱是那样的容易，似乎都不费吹灰之力。我们多天真啊。的确，我们不用像阿廖沙那样只十一岁就到“人间”独自闯荡。但读过《童年》之后，我们应当悔过自我以往的奢侈，我们应当不再浪费，我们应当学会珍惜。

那么，就从此刻开始吧。我们不再奢侈，不再浪费；我们开始为长辈着想，体谅他们；我们更应当开始满足自我的幸福生活。为了以后，为了将来，为了我们到“人间”的那一天。

王夫人在(红楼梦)中是个极不讨人喜爱的人物，虽然曹雪芹在书中总替她说好话，说她是个厚道人，但是这恐怕都是欲盖弥彰。其实全书中各色人物都有正邪两赋的特点，比如贾琏对尤二姐也有浪子真情；薛蟠虽不肖，对母亲和妹妹还算不错；连贾珍，也有人分析出他对秦可卿也是刻骨铭心……但是这位王夫人，贾宝玉的亲妈，虽然在宝玉心中排行与黛玉重要性并列(原话大意如此)，倒真没做过什么有光彩的事情，逐走晴雯，逼死金钏，抄检大观园，可能黛玉之死与她也难脱干系。本人在此大胆推测一下她的心理历程。

王夫人出生于四大家族的王家，就应是个见多识广的大家闺秀。从书中看，就应是王家的长女。封建时代的长女在家族里是大姐，受到最严格的教育和约束，要成为妹妹们的榜样，典型如李纨，元春，宝钗等。王夫人小时候肯定也是这样过来的，但是她没读什么书，心中郁闷和压抑无处派遣，也就不具备李纨，元春，宝钗那样的开阔心胸和浪漫气质，因此长大了就成了个没什么情趣的人(看她给丫环起的那些名字就

知道了)。人们有时会好奇，王夫人年轻时是什么样貌的，我想凤姐和探春身上应有她的影子。

先说凤儿，常言说得好：“养女随姑”。基因的力量是可怕的，想来王夫人年轻时八成也是个柳眉凤眼的绝色佳人，只怕有过之而无不及。凤姐不但继承了她的美貌俗气，也继承了她的野心偏执和狠毒。

曹公全书只写凤姐狠辣，没有对王夫人有明显的贬义形容，只有暗示。我认为最明显的一处就是林黛玉进贾府时对王夫人住处的描述，其中包括金钱蟒*背，金钱蟒引枕，金钱蟒褥子(原文描述更加详细，包括颜色做工什么的，在此难述，各位可参见原书)，连用了三个金钱蟒，曹公写人物住处多有对人物本身性格命运的暗示。我五年级时读到那里，心中一凛，当时还不知道“居如其人”“心如蛇蝎”这两个词。长大后以此对照王夫人一生行为，信然！

探春是个好姑娘，将她与王夫人相提并论必然引起很多读者不满，但是探春毕竟是王夫人抚养长大的，她的高贵气质和管家才干或多或少是跟王夫人学来的，加上她更有文化，因此更把这些优点发扬光大了。

说完了王夫人的个性，再推测她与书中几个重要人物的关联。先说夫妻关联。很多人觉得她与贾政真是天作之合，一对死封建。其实现实生活中美满夫妻往往是个性互补的。书呆子爱上交际花，女夫子迷上浪荡子的事情屡见不鲜。

贾王二人性格如此相近，日子必然是刻板无味，日久生厌。如同贾琏与凤姐在过了头几年的甜蜜后，二人的倔强个性凸显出来，发生情变。但是王夫人就应还是比较得贾政宠的，贾政共与她生育了三个孩子(不包括流产和死婴的状况)，到近40岁时还能生出贾宝玉(书中再未见类似案例)，一方面说明她身强体壮，另一方面说明夫妻感情还不错，要知道贾政可不是一夫一妻，夜生活乏味的下等贫民。以王夫人之刻板

个性，能把老公迷成这样，一方面是娘家的地位，另一方面也说明她当年的确容貌出众。贾政能和她生出三个孩子，和赵姨娘生了两个，明显生育潜质强于贾赦，但为什么没有和其他妻妾生出孩子来呢？书中有记录的贾政的妾只有周，赵二人。

但按照贾府规矩“爷们娶亲之先都要先放两个人在屋里伺候”，这种妾应比王夫人老些，周，赵二人就应不是。可等林黛玉进贾府后并无相关描述，难道她们都死了吗？曹公没有写，但参照兴儿说凤姐时说，贾琏原先“屋里何尝没有几个人，她来了不到半年，都寻出不是来，打发出去了。”王夫人当年可能也干过类似的事情，只但是手段没那么激烈，而且肯定是在生了贾珠，有了本钱之后恃宠而娇做下的，因此也没什么人怪她。贾母给凤姐贾琏劝架，说小孩子们，“馋嘴猫似的”，“都打那时候过来”，想来刻板如政老爷，当年也难免俗，只怕也有“削肩膀，水蛇腰”的美人勾引过，王夫人打金钏，逐晴雯时都说“我一生最恨这样的人”，又写“此乃平生最恨者”，若非在这方面受过刺激，何至于如此敏感！当然，王夫人要保全自己贤惠的名声，不得不给贾政安排两个小老婆。

一个是安分的周姨娘，一个是泼妇赵姨娘。赵姨娘肯定不是贾母给贾政的，贾母很厌恶她，整个贾府都没人喜爱她。她就应是王夫人的陪嫁丫环，王夫人把自己身边干练守礼的丫环打发嫁人，做自己的女管家，如周瑞家的，留下赵姨娘这样的各方面无法与自己媲美的给老公，一方面不怕她得宠，另一方面也倚仗她的泼辣狭隘打击其他姬妾，如同凤姐利用秋桐，金桂利用宝蟾，是百试不爽的借刀杀人法。

等把情敌都打击完了，这把刀自己的名声和人缘也都毁完了，能够借机再把她“兔死狗烹”。（我觉得袭人对晴雯也是用的这个法子）可叹赵姨娘傻人有傻福，连生了一女一儿，这样一来，别说王夫人，就连贾母也不能奈他何。母凭子贵吗！而且赵姨娘身上那股子市井气比起王夫人来肯定另有一番魅力，

因此贾政也真的被她迷住了，好在她是个人人嫌，威胁不到王夫人的地位，因此也就勉强容下了。

再说王夫人与贾母的关联。贾母毫无疑问是全书中最有福气的人。她嫁入贾府时就应是贾家上升的阶段。丈夫代善是个帅哥，贾母曾说“这些儿子孙子就只宝玉象他爷爷”，可见也是个面如秋月色若春花的万人迷。贾母与他感情很好，生了三个(也许不止)儿女。贾母年轻时管理家政很有才干，比凤姐“还来得呢”，嘴巧心活，肯定也很讨公婆喜爱。她虽没读什么书，也并不重视女孩子的文化教育，但她本热闹，有心胸，有品味，并非尚德不尚才的人。她不但能干，而且善于享受生活。她爱看仇十洲的画，会“收拾屋子”，曾推荐黛玉用霞影纱配翠竹，还帮宝钗选取室内陈设，“保管又素净又大方”，善于欣赏音乐，在元宵宴和中秋宴上就表现出对音乐欣赏的品味，对于无聊的言情小说也自有一番批评。异性喜爱互补性格，同性则是物以类聚。

贾母喜爱的人身上都有她的影子，比如凤姐的精明，黛玉的诙谐，湘云的豪爽，宝琴的热情以及鸳鸯的能干和晴雯的灵巧。她比王夫人显然更脱俗更浪漫，王夫人刚嫁过来时性格肯定不入贾母的眼，而且也没有贾母的才干，贾母又是个有一说一的人，可能有意无意也会说她两句。王夫人具有凤姐和探春的某些特点，但并没有她们的口才和潜质，因此只好少说话，贾母说她“木头似的”，她倒真是藏拙，与宝钗掩盖锋芒的“藏拙”不一样。

总之，在各方面都比自己强的领导手下工作，需要极大的耐心和毅力。王夫人总算忍过来了，之后贾母也比较疼她了，对于一个对自己忍耐，尊重又听话的儿媳妇，谁还忍心骂她呢。相比起邢夫人，王夫人也算能干，老实，娘家又有地位，更重要的是，生了宝玉这么个“活龙”。贾母老了以后，家务交给儿媳，脾气肯定也越来越好了。王夫人的地位直线上升，虽然贾珠之死给她很大打击，但她很快就把自己的侄女王熙凤嫁给贾琏以巩固她在贾家的地位，保证在宝玉长大之

前自己依然掌握贾府大权。王熙凤倒也没辜负她，对她比对自己婆婆亲得多，而且又讨得合家(尤其是贾母)的欢心。之后她的女儿元春又做了贵妃，她在贾家的地位当然就更巩固了。

王夫人与黛玉的关联又如何呢?多数人认为她不喜爱黛玉，因此阻挠她与宝玉的感情。那么她为什么不喜爱黛玉呢?首先，性格不合，黛玉是风流灵巧，锋芒毕露的人，与王夫人人生哲学不一样。我上大学时看过一本报告文学，名字忘记了，是以前慈禧太后的宫女回忆以前生活的，她说慈禧喜爱的女孩就应是好处深藏不露，不好过于彰显，就应是从内部隐隐约约透出光彩来，象珍珠一样，若是表面光华闪烁刺目就不好了(大意如此)[](lz13)我想这是众多王夫人式封建卫道士对女孩的要求。其次，黛玉有很多明显的缺点，身体不好，爱找麻烦要配药;脾气不好，多疑爱哭;而且还喜爱招惹宝玉，三日好了，两日恼了，让宝玉为她神魂颠倒，这是王夫人最恨的。

一方面宝玉是她在贾府呼风唤雨的最后本钱(“保全了他就是保全了我”)，振兴家业的期望，不应执迷于儿女私情，另一方面，在感情方面不如意的中年女性往往把全部感情寄托在儿子身上，她憎恨以黛玉晴雯等为首的与宝玉亲密的年轻女孩子就包含了这种变态的醋妒心理。但是我还有一点看法就是，王夫人在了解黛玉这些特点之前就不喜爱她，确切说是有成见。

证据也在林黛玉进贾府这回，她头一次见面就再三告诫林黛玉，跟别的姐妹们怎样玩都行，但对宝玉，王夫人说了两次“休要睬他”。意思很明白：你别招惹我的宝贝儿子!众所周知，这时黛玉是初进贾府，百般留意，还没有表现出之后在贾母宠爱下使出来的小性儿，举止也是稳重大方的，而且这时候也就十岁左右，古人发育晚，黛玉本来就长得有点营养不良，不会有尤物般引人遐思的外貌(曹公那一番描述只是小说家在主角出场时的例行描述)，何以王夫人要这般敏感?

说她爱子心切吧，怎样不见她对宝钗宝琴等人说过这种话，她们更漂亮，而且进贾府时宝玉更大，应更避嫌才是。我的推测是黛玉长得象一个王夫人很厌恶的人，王夫人之后厌恶晴雯，就说她“眉眼有几分象你林妹妹”，可见她是连黛玉的外貌也厌恶的。其实黛玉的外貌应是惹人怜爱的，之因此让王夫人看了刺眼是正因她象了王夫人很厌恶的人。这个人是谁呢？最自然的推论是她的母亲，贾敏。旧社会大家庭中婆媳不合，姑嫂不合是很正常的。

曹公没怎样写贾敏，小说刚开始不久，她就去世了。贾雨村评价黛玉时说“度其母不凡，故有此女”。我们由此能够推测贾敏是个怎样的人。她是贾母最小，最宠爱的女儿，自然有着天仙般的容貌气质，而且也象她的母亲和女儿一样，伶牙俐齿，有品味，擅于作乐，享受生活。她生在贾府鼎盛时期，真正“白玉为堂金作马”的时候，是当之无愧的天之骄女。王夫人在与凤姐商量抄检大观园时，提到“单说你林妹妹的母亲，未出嫁时，是何等的娇生惯养，何等的金尊玉贵，那才是千金小姐的体统！”又说自己“没享过什么大富贵”，可见王夫人做姑娘时也没有贾敏这么舒服。遥想当年王夫人初入贾府，承担起管家重任，肯定是谨慎留意，生怕婆婆挑错。看到贾敏虽与自己年龄相仿却过着简单娇纵的生活，怎不羡慕加嫉妒。偏贾敏可能也是个口无遮拦的人，暗中得罪二嫂还不自知。

贾母疼爱她，不肯让她过早出嫁，长期相处可能更加剧了王夫人与她的矛盾。李纨曾嫌林妹妹嘴刁，说：“只求老天保佑你赶明也得几个千刁万恶的大姑子小姑子。”这在李纨是句玩笑话，但可能王夫人以前在心中对贾敏倒真是这样诅咒的。可最后贾敏嫁给了出身清贵，才华出众，前途无量的探花林如海，相比起潇洒飘逸的林妹夫，贾政虽好读书却始终没中(叶公好龙?读腐书?)，爵位也给哥哥贾赦袭了，幸亏皇帝赏了个官，而且平时虽养了群清客，却没真见他做过什么诗，比起林如海这样的只能算附庸风雅。

关于王夫人撮合宝玉宝钗，依我看她也是经过长时期的考察才决定的(可能在金钏投井之后)，而且一旦决定就立刻付诸实施。薛姨妈当然也愿意这事，但肯定没有她姐姐做的有效率(以她的潜质和智力，连薛蟠都教不好，夏金桂也管不了，实在是个没主意的人，说她在破坏宝黛婚姻中起了重要作用，实在抬举了她)。宝钗的优势在于娘家有钱，又是王夫人的亲外甥女，健康状况和潜质为人都是拔尖的，而且很老实听话，还总爱劝人学好。除了黛玉，还真没人能和她抗衡。有她做宝玉的老婆，不但能让众人心服，还能够弥补凤姐没文化，身体弱的缺点，成为新一轮管家奶奶接班人。于是王夫人首先是博得元春的首肯，其次想办法让宝钗退出选秀(日后贾家可能会因此获得欺君的罪名)，再想办法让宝黛分开，再逼死黛玉，等等。当然，她机关算尽，最后即没能留住儿子，更没能保住自己的荣华富贵。

王夫人一生除了忙着保全自己好象没干什么别的事，偶尔陪老太太打牌听戏。她没什么爱好，只念佛吃素，捡佛豆。她念佛是为了修来生还是为了赎罪，我们不得而知，可能更多是为了保佑她的荣华富贵吧。书中没有她对自己罪孽忏悔的描述，只在金钏死后她哭了一阵，其实是为了掩众人之口，同时拿宝钗做个实验，看不明真相的人会怎样看待此事。得到宝钗安慰后，立刻就坡下驴，拿着宝钗善意的猜测做了自己杀人的借口。“虽然她确实是我逼死的，但只要别人不这么想就行了。”这就是这个伪君子的真实想法!因此以后到了抄检大观园时，就只见她肆无忌惮地撵人骂人逼死人，再未见她有丝毫的犹豫和手软。

高鄂对王夫人好象挺有好感，直到最后也未让她遭报应，晴雯变鬼只报复了她的不争气的嫂子，金钏死得那么冤也没见闹鬼，难道宝二爷祭她一番她就满足了?真是莫名其妙。

今天，我读了苏霍姆林斯基《怎样培养真正的人》。其中明白一条是教师要培养学生的爱心，尤其是能具有感受到别人的爱心(或是痛苦)的能力，进而才有可能把他培养成为一个

真正的有爱心的善良的人。

爱是教育的永恒的主题。韩军的人文主义精神，教育在线中的朱永新教授高举的爱的旗帜的新教育实验；李镇西的“走进心灵”的教育，似乎无不凝聚着爱的核心。

反思自我的成长经历，尤其是在多年的教育实践中，所奉行的不也是爱的惟一原则吗？

记得，我还是学生的时候，我就发誓成为一个善良的人。我要用我的善良感染周围的每一个人。那时候，我在学校住宿，在同寝室中，我的人缘很好。因为，我当时做人的准则就是：无论是谁，只要有事求我，我就必须答应他；既然求我肯定就有难处，我要帮助每一个有困难的人。那时，我家里也不富裕，我吃和穿都很节省，可是只要有同学跟我借钱，只要我兜里还有钱我就一定会借。渐渐地，我发现我眼中的世界似乎变了，每天我都会有无穷的快乐，每当我躺在床上要入睡的那一刻，我似乎都能感受到明天又是一个灿烂辉煌的日子。

再后来，我当了一名老师。在教育教学中，我首先教育孩子要学会关爱他人。关爱他人是现代社会中人所必备的素质之一，只有关心他人胜过关心自己的人，才能把我融入到使周围的人都快乐的大我之中，实现自我的人生价值。人与人之间需要互相关心，互相爱护，互相帮助，相互提高。学会帮助他人，也就学会了关爱自己。我给他们讲了这样一个故事，充分说明了关爱与合作对人的健康成长至关重要：上帝到天堂和地狱去考察，发现天堂里的人同地狱里的人一样都是围着一口锅，拿着两米长的勺子喝着相同的肉汤。但是，天堂里的人却精神焕发，满面红光，地狱里的人却萎靡不振，面容憔悴，这是什么原因呢？原来，地狱里的人心中只有自己，手里拿着长勺子舀汤喝，勺柄太长，总是喝不上，而天堂里的人则相反，他们的心中有他人，手拿长勺子舀汤第一口总是先喂他人，然后再被别人喂。由于有了先己后人和先人后己之别，于是也就有了天堂地狱之分。在和孩子们朝夕相处

的日子里，我发现了，比我的世界更动人的孩子们的心灵世界，在那里如小石潭记中的潭水一样的清澈，在那里如桃花源记中的桃源一样的美丽；在那里像圣经里的天堂一样没有苦难只有关爱，在那里像佛教中的佛心一样没有憎恨只有善良。你爱他们，他们也爱你。爱孩子们吧，即使他暂时不能理解你，终有一天，他会明白你的爱。爱是永恒的！为了你的学生总有一天如你爱他一样能去爱别人，为了这世上的人彼此之间都能互相关爱，请你爱你的学生吧！师爱是一种激励学生个性和谐发展的无可取代的教育力量。爱是阳光，能融化冰雪；爱是春雨，能滋生万物；爱是桥梁，能沟通师生的心灵。有了爱，师生之间就能以诚相见，心心相印，没有爱，就没有真正的教育。

作为传统文化的先祖，孟子于中国的影响是达数千年之长远，我辈中人自然难以三言两语以揽括，虽然我的认识只是管锥之见，但孟子本人的思想、精神和气魄却如穿透万里晴空的红日，我即使局限于视野和眼识，亦已感到了耀眼的光芒。

首先，我觉得孟子的厉害处正在于，所提倡的“仁义”思想最能抓住事物的本质要害。孟子看到“生”、“利”是对事物利益关系的短视，而仁、义却能长远影响到未来，故有“舍生取义”、“舍利取义”之说。狭义的“仁义”是指封建时代人伦的忠义孝悌，实则是千百年来对孟子的误解，因为从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三纲五伦已革了命；《中庸》讲：“道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那末，此“仁义”还有永恒的意义可言吗？所以我们今天理解孟子的“仁义”，实应站在高处，从广义入手：如同道家的“道”、佛家的“菩提”，都是对客观普遍规律的认识，孟子的“仁义”也不二致。而这种认识，可让孟子如一熟练渔夫的手钳在了螃蟹扼要的部位，任螃蟹用力再猛，纵有大腿大脚亦是摆脱不了。无论事物表象出现多么错综复杂的问题或困难，孟子皆显得不昏沉也不散乱，经常化险为夷、转难为易，而绰绰有余。

当今著名于世界的“系统论”、“系统思考”，虽口口声声

反对舍本逐末，而要动态、长远地看事情，说透了：皆可从孟子的仁义思想找到雏形。用毛泽东的话“干振而枝披，将靡而卒舞”，以形容孟子的仁义之道最为恰当不过了。而抓不到仁义精髓的人，有如行走在茫茫沙漠或海洋上，终生疲命于随时浮现的海市蜃楼的追逐中去。

虽然研习《孟子》的时间短促，然而孟子光明的仁义之道已足以令人受益终生了，最后，再对孟子的仁义之道作一总结：一是其舍末逐本的思想，二是其独行特立的精神，三是其驾驭形势的气魄。

文学是比鸟飞得还远的梦想、比花开得还美的情感、比星闪得还亮的智慧、是我们到一百岁还忘不掉的信念。读名著，发感想。自古至今名著一向是一种文化的延续，不一样时期的大家都对名著有所解读。然而我们写的读后感可能达不到那么高的境界，但是能够从名著中吸取到一些自己受用的东西就好了，这也是名著传递给我们的思想。

红楼梦是一部中外闻名的宝典，是我国古典小说发展到高峰的代表。《红楼梦》那里的是是非非是“剪不断，理还乱”，让人看到古时婚姻的纰漏，它们往往全有父母处理，什么“指腹为婚”，更为可笑的是，他们有时从未见过面便稀里糊涂地成亲了。而且古时女子争着要进宫，正因那样能够使家族富贵，可皇帝有上千嫔妃，得宠一时，没多久又要被淡忘了，她们又何苦进宫呢？皇帝姥儿们饮酒作乐，衣食无忧，而老百姓则是吃了上顿没有下顿，生活之苦让人难以想象，也怪不得有了一次又一次的起义“造反”了，祸害之缘还是在于皇帝身上啊。这一出出的杯具让人心寒而又愤怒，让人不由得痛恨起古时的苛捐杂税，它们把老百姓一步一步往火坑边上推，真让人深恶痛疾。《红楼梦》一书让我时而高兴时而忧伤，时而愤怒时而感慨万千，也让我想了很多，或许吧，事事不能完美，而人也如此。红楼梦读后感：看红楼，含笑的杯具我总认为红楼梦的伟大之处在于它体现了一种败落的趋势，不管是家族的，感情的，仕途的，都是走向没落，

这在喜聚不喜散，爱好大团圆结尾的中国古典小说中并不多见。

是要依靠袭人的救济，然后她当然无法再刻薄人，说闲话，只能独自垂泪，不关感情，而是生活。

当生活给宝黛的感情画上巨大的问号时，黛玉能一如既往的爱着宝玉吗？我想不会，恐怕是要大水狂淹龙王庙的。然后宝玉最终受不了家庭的压力，还是一走了之，这是很有可能的，他没有照顾好宝钗，负担不起生活，同样对于黛玉，他也是如此。另一种可能，万一贾府能重整旗鼓，兰桂齐芳，黛玉和宝玉依旧过着他们幸福的日子，多少年以后，宝玉也许会突然发现黛玉皱纹满面，然后会发现身边的袭人竟如同当年的赵姨娘，然后感情就在岁月中流逝，然后宝玉会回忆那个珠圆玉润的宝姐姐。其实感情就是很短暂的，至少这横刀截断的感情给了我们很多完美的幻想和期盼，就象杰克之于罗丝，他是她生命中最美的回忆，却不是唯一。

是奴才呢？在大观园中有比她身份更低微的人，婆子，老妈子，即使就在一个怡红院，其中也有一干小丫头是听她们差遣的。这种大丫头有时权利很大，能够代主子管教小丫头，如果说主人欺负奴才是封建社会的一种无奈的话，那奴才之间互相比大小，互相争斗就是可悲，在有一回中，晴雯处罚偷东西的小丫头坠儿时，先掐先打还拿簪子戳，最后就一句话把她赶出去，还让别人无可辩驳，这中间，小丫头有错，但是晴雯也确实是有倚势压人的嫌疑，而且那狠辣的态度，也很有凤姐遗风。

第三，晴雯是不是真的不爱宝玉呢？我个人意见，她是爱的。请看，她总是与袭人拌嘴，虽然这有很大一部分是她看不惯袭人，但是其中就没有一点嫉妒吗？袭人说了句“我们”，就被她抓住把柄大加讽刺。她还讽刺麝月，看不得麝月得了两件太太给的衣服就喜笑颜开，但是后几回，她却抢着送东西说也要去“显个好”，宝玉给麝月梳头时，她躲在门口偷听，

她其实很多时候都在注意这宝玉，注意着和宝玉接近的丫头，例如小红和宝玉略有交集，就被她粗暴打断。她曾笑着说“没什么我不知道的”就是正因她时时在注意！但是晴雯是有骨头的奴才，她不愿卑微的爱一个人，她总想要和宝玉站的平等一点，她不能象袭人那样谦卑的爱一个人，她有她的特点，有点象野蛮女友，漂亮却不温柔，袭人曾笑宝玉“每一天不挨她两句硬话衬你，是再也过不去的”，可见，晴雯这种欲擒故纵，以退为进的手段还是有用的。

第四，晴雯的志向，晴雯能有什么志向呢？她反抗性再强，她能知道反抗什么吗？她茫然的斗争着，其实都不知道斗争什么，她期望得到的是什么呢？平等？怎样的平等？她一个从小生活在富贵乡中的女孩，也算是娇生惯养的了，她离开这个富贵锦绣地，她能做什么？她的苦恼有很大程度上是不知道该怨什么该争取什么，她明白自己身份卑微，是无法和宝玉站在同一高度的，但是她却想能那样，她的最高目标，也但是就是能够成为小姐与宝玉谈个平等的恋爱。她的杯具就是正因期望的比得到的多，她的心太高，因此永远无法和袭人一样随遇而安，于是总是痛苦着。

第五，晴雯的人际关联，晴雯为什么会落得那个下场的，很大一部分是正因她极度失败的人际关联，她不能得到上级的垂亲，这很正常，即使此刻一般人也是不喜爱这种倔强人的；她也没法得到下级的好感，她喜爱仗势欺人，她看不起比她更卑微的人，凡事都要占先，因此一但事发，一群人就将她告倒，最后落个被扫地出门的下场。这点在我看来真的不如袭人，袭人远比她有交际的手段。浅谈几句，觉得还是辞不能达意啊。

以上是我读完红楼梦，对书中资料的一点肤浅见解，聊志事耳。红楼梦确实深奥，书中的一个一个鲜活生动的形象至今还活跃在我的脑海当中，仿佛自己亲身经历过书中人物经历过的事情一样；书中的一个个大胆新奇的思想回一向影响着我，直伴终生。

规程读后感篇二

中国拥有着悠久的历史，其书籍中蕴含着丰富的智慧和独特的魅力。《论中国读后感心得体会》这一主题将带领我们深入思考中国文化的价值和意义。通过阅读中国文学名著，我对中国文化的独特性和深刻影响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同时也清晰感受到每一本书所蕴含的智慧和情感。

首先，中国文学中的智慧和思考让我深感敬畏。从《红楼梦》到《西游记》，中国文学表达了对人生和人性问题的深刻思考。作品中展现出的智慧和哲理，不仅给予我深刻的启示，也让我明白了中国文化所弘扬的价值观。通过《红楼梦》，我意识到人生如同梦幻，世事如梦，一切都是转瞬即逝的。而《西游记》则让我明白了修行的重要性，只有通过自身的修行，才能达到真正的自我境界。这些智慧不仅是对中国文学的赞服，也是对中国文化智慧的敬仰。

其次，中国文学中的描写和情感衬托让我深感温暖和共鸣。中国文学作品以描写细腻入微而著称，通过对自然和人物的描述，让我仿佛置身于那个时代。例如，《红楼梦》中所描绘的红楼大观园，豪华富丽的景象让人赞叹不已，同时也感受到了人物的情感和矛盾。而《水浒传》中的水泊梁山则展现了草根英雄的挣扎和抗争。这些描写和情感的衬托，让我感到温暖和共鸣，让我更加深刻地理解了中国人民的情感和思想。

第三，中国文学中蕴含的文化元素让我深感自豪。中国文学作品中常常出现的中国传统文化元素，如中医、茶道、书法等不仅展现了中国独有的文化底蕴，更是对中国传统文化传承和保护。通过阅读中国文学，我逐渐对这些传统文化加深了认识，对中国的传统文化也更加自豪。此外，中国文学中的历史元素也让我更加深入地了解了中国的历史，加深了我对中国历史文化的热爱和敬重。

第四，中国文学中的审美价值让我感到震撼。中国文学作品秉持着独特的审美标准，注重意境的营造和情感的表达。通过对自然、人物和环境的描写，中国文学作品滋生了丰富的艺术感染力。不仅如此，中国文学对诗词的追求和对音韵的掌握也展示了其卓越的审美价值。例如，《红楼梦》中的诗词描写令人叹为观止，让人沉醉于其中。这种审美价值不仅让我感到震撼，也让我进一步明白了艺术的内涵和追求。

最后，中国文学对个人成长和人生思考的影响不可忽视。通过阅读中国文学名著，我不仅对文化有了更深的了解，也对人生有了更多的思考。这些书籍中整合了中国传统的道德观和价值观，为我提供了一个新的思考角度。通过与书中的人物对话，我更加意识到人生的不易和对生命的珍惜。这些启示和思考让我更加成熟，并塑造了我的人格。

总之，通过阅读中国文学名著，我对中国文化的独特性和深刻影响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中国文学中蕴含的智慧和情感，对我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同时，中国文学中所展现的文化元素和审美价值，也令我感到自豪和震撼。通过与中国文化的亲密接触，我在个人成长和人生思考方面得到了巨大的启发。对中国文学的喜爱也促使我进一步探索 and 了解丰富的中国文化。

规程读后感篇三

维特根斯坦以往说过：“我愿贴着地面步行，也不愿在云端跳舞。”我们有多少人都想触及云端，追逐得不到的东西，却忘记自我所拥有的，直到完全失去才追悔莫及。贴着地面步行，才更加稳健而踏实，这是小说《飘》给我带来的感慨！

阅读完《飘》，最令我纠结的便是斯佳丽和瑞特之间的感情故事。斯佳丽年少的时候爱着阿希礼，甚至在得知阿希礼即将和梅兰妮结婚的时候她还是不顾一切的去寻找阿希礼并且向他表露心迹。她之后的多次婚姻也只是为了自我的利益。之

后，瑞特出现了，他比谁都了解斯佳丽，她是一个刚强的、坚韧的、虚荣的、贪婪的、自私的女人，却也有着善良完美的一面；他把她当孩子一样宠爱，甚至容忍着她爱另一个人，等待着她恍然悔悟的一天。之后他们的女儿因为意外去世，他们之间也出现了裂痕，瑞特开始感觉到自我的疲倦与痛苦，他选择离开斯佳丽，尽管这个时候斯佳丽已经开始觉悟，明白自我真正所爱的人是瑞特，她苦苦的哀求瑞特不要离开，可是瑞特有他自我的骄傲和固执，他终究还是不为所动。

如果斯佳丽能够好好的珍惜瑞特，不去追逐不属于自我的东西——阿希礼，也许他能够和瑞特过着童话般的生活。

试想一下，我们许多人不是正如斯佳丽一般，苦苦的追逐不属于自我的，早已逝去的东西，却忽略了自我身边所拥有的最重要的东西，直到失去才追悔莫及。

泰戈尔说过：“如果错过太阳你流泪了，那么你将错过星星。”懂得珍惜自我所拥有的人是幸福的，因为我们总是不确定我们需要的是什么，我们总是对一切充满了欲望。

珍惜当下，珍惜自我所拥有的人、物、事，恐怕没有多少人能真正做到。人们总爱一山望着一山高、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欲壑难填，是家喻户晓的词语，是贬义词，相信没有谁会喜欢它，可是现实中，又有多少人成为它的奴隶，无法自拔。期望我们能够真正做到不只望着远方，也着眼于此刻，而不是一味去追逐得不到的和未得到的，而忽略了自我所拥有的。

贴着地面行走，向往完美人生！

规程读后感篇四

马克西姆·高尔基的《童年》举世闻名。

在一个很平凡的星期日下午，我翻开了它。

情绪也随着书上一行行黑色的宋体字忽起忽落……

主人公阿廖沙痛苦的童年生活打动着我：四岁丧父，跟随悲痛欲绝的母亲和慈祥的外祖母到专横的、濒临破产的小染坊主外祖父家，却经常挨暴戾的外祖父的毒打。

但善良的外祖母处处护着他。

在外祖父家，他认识了很多“安安静静”的亲戚，其中包括两个自私、贪得无厌的、为了分家不顾一切的米哈伊洛舅舅和雅科夫舅舅，还有两个都叫萨拉的表哥。

朴实、深爱着阿廖沙的“小茨冈”（伊凡）每次都用胳膊挡外祖父打在阿廖沙身上的鞭子，尽管会被抽得红肿。

但强壮的他，后来却在帮二舅雅科夫抬十字架时给活活的压死了……

读完书的最后一页，阿廖沙的童年也结束了，等待他的是另一种截然不同的生活。

在欢乐中，在悲伤中，在爱与恨的交织中，他的童年就这样匆匆而过。

在阅读中，我发现他的爱，寻思他的恨，品味着冥冥之中黑暗的光明。

七，马克西姆。

高尔基的《童年》举世闻名。

在一个很平凡的星期日下午，我翻开了它。

情绪也随着书上一行行黑色的宋体字忽起忽落……

主人公阿廖沙痛苦的童年生活打动着我：四岁丧父，跟随悲痛欲绝的母亲和慈祥的外祖母到专横的、濒临破产的小染坊主外祖父家，却经常挨暴戾的外祖父的毒打。

但善良的外祖母处处护着他。

在外祖父家，他认识了很多“安安静静”的亲戚，其中包括两个自私、贪得无厌的、为了分家不顾一切的米哈伊洛舅舅和雅科夫舅舅，还有两个都叫萨拉的表哥。

朴实、深爱着阿廖沙的“小茨冈”（伊凡）每次都用胳膊挡外祖父打在阿廖沙身上的鞭子，尽管会被抽得红肿。

但强壮的他，后来却在帮二舅雅科夫抬十字架时给活活的压死了……

阿廖沙的童年是在一个典型的俄罗斯小市民的家庭里度过的：贪婪、残忍、愚昧；父子、兄弟、夫妻之间勾心斗角；为争夺财产常常为一些小事争吵、斗殴……但在这个黑暗的家庭里，有一个勤劳、坚强、善良的外祖母。

她常常给阿廖沙讲好听的神话故事，也潜移默化地教他做一个不想丑恶现象屈膝的人。

阿廖沙的童年是黑暗的，就像他的家庭一样。

周围残酷的事情太多了，有时甚至连他自己都不敢相信竟会发生那样的事情。

但好在有外祖母??全家人的精神支柱。

阿廖沙也还认识很多其他的人：搬进新房子后的几个房客、隔壁的三少爷，等等。

阿廖沙从家人的一些“奇怪”的举动中懵懂的明白了一些道理。

“池塘边的榕树上，知了在声声地叫着夏天……”听着这首歌，让我知道了童年是我们一生中珍贵的宝藏，每个人都有自己无忧无虑的童年，而高尔基的童年却与我们与众不同，他的《童年》让我受益匪浅。

马克西姆·高尔基出生在一个贫苦的人家里，他幼年丧父，又受到了外祖父的虐待，他吃尽了苦头，就这样度过了艰难的童年。

高尔基的童年是那么悲惨，和他比起来，我可是个“小公主”了。

整天，父母呵护我们，老师鼓励我们，有了困难同学帮助我们。

我们不愁吃、不愁穿，生活中蜜罐里，我们的童年是多么快乐啊！

虽然我们过着公主般的生活，但有的同学还是生在福中不知福。

我们仿佛是温室里的花朵，不能在外面独立生存，好比是一只破蛹而出的蝴蝶，一只破壳而出的蝉，娇生惯养，不能经历一点磨难。

恐怕我们以后的身影就是那只瘸蝉。

所以，只有吃了别人吃不了的苦，才能享到别人享不到的福。

也就是说：想要幸福，首先要吃苦。

记得有一次，我在电视上看到一个七岁的孩子从小吃苦耐劳，而且经常用一句名言鼓励自己：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

所以，我认为：一块石子，不经风沙的百般冲洗不会变成一颗晶莹的钻石；一棵小树苗，不经常年的风吹雨打也不会长成参天大树；人也一样，不经历磨砺，也不会成为一个大写的“人”字。

是的，当时生活的困苦，让我知道了现在的生活来之不易。

所以，我们要珍惜这拥有的一切，努力奋斗，好好学习，成为祖国的栋梁之才，让我们的祖国更加强大。

同学们，还等什么？让我们去追求吧！做一个自强不息的中国人！

规程读后感篇五

第一段：阐述读书的重要性和对心灵成长的意义（200字）

读书是一个人无法绕过的重要环节，它不仅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世界的变化，开拓我们的思维，还能够激发我们的内在潜能，提升我们的人文素养。通过阅读，我们可以获得各种知识和信息，并从中获取启示和感悟。读书还可以培养我们的思考能力和创新意识，丰富我们的内涵，让我们在社会中更加自信出色。

第二段：谈论读后感悟的重要性和体会到的内心成长（200字）

读书之后，我们会对书中的内容和故事产生共鸣，从而触动

我们的内心。这种共鸣会引发一系列的思考，进而让我们更加明晰和深入地理解问题。读书的过程，让我们懂得了世界的多样性，也让我们提升了人生的智慧。通过读书，我们可以体味到文明的进步和人类的成长，同时也可以认识到自身的不足和需要提升之处。这样的体会能够让我们在成长的道路上更加坚定和自信。

第三段：谈论遇到的困难和解决方法（200字）

在阅读的过程中，我们可能会遇到一些困难，比如难以理解的词语、拗口的句子、复杂的情节等。遇到这些困难时，我们不能放弃，而是要寻求解决的方法。我们可以查阅词典、请教老师或者通过互联网获取相关的解释和资料。另外，多进行反复阅读，用心去体会内在的意义和感情，可以逐渐解决困难。当我们克服了一次又一次的难题，我们会发现自己的成长和进步，也会对读书产生更深的热爱和兴趣。

第四段：阐述读后感悟如何影响自己的生活和未来规划（200字）

读后感悟除了对自身的成长具有积极的影响外，还能够对我们的生活和未来规划产生深远的影响。通过读书，我们可以学习到不同的价值观和道德观，这让我们更加理性和有原则地面对各种问题和抉择。读书还可以丰富我们的人生阅历，拓宽我们的生活视野，提升我们的人际交往能力。这些都是我们在未来社会中所需要的重要素质。因此，读书不仅是我们对自身的投资，更是为了走向未来打下坚实的基础。

第五段：总结读后感悟心得体会的重要性（200字）

读后感悟心得体会不仅仅关乎个人的成长，更关乎整个社会的进步和发展。每一位读者都可以通过读书获得智慧，用智慧去指导自己的生活和未来。在这个信息丰富的时代，我们应该主动把握住读书的机会，去探索和感悟。通过读书，我

们可以不断拓展我们的认知边界，不断提升我们的修养和素质。只有不断发展自己，才能够更好地适应社会的变化和挑战。读后感悟心得体会的重要性可见一斑。

规程读后感篇六

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教育也逐渐转变为面向全面发展的方向。新教育的理念开始在各地推行，引起了广泛的讨论和关注。在阅读了相关的资料和书籍后，我对新教育的心得体会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新教育强调培养学生的创造力、实践能力和终身学习能力，这对于现代社会的发展和个人的成长都有着重要的意义。

首先，新教育注重培养学生的创造力和创新能力。过去的教育注重传授知识，而忽视了学生的主动思考和创造能力。而新教育则强调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创造能力，鼓励他们发表独立的见解和想法。在新教育的实践中，学生可以通过批判性思维和问题解决能力培养自己独立思考的能力，从而为社会的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其次，新教育强调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在过去的教育中，学生只是被动地接受知识，缺乏实践能力。而在新教育中，学生可以积极参与各种实践活动，通过实践来巩固和应用所学的知识。通过实践，学生可以加深对知识的理解，培养自己的实践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实践教学使学生更加关注实际问题，培养了学生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创新能力，有助于学生将所学的知识运用到实际当中。

再次，新教育强调培养学生的终身学习能力。在现代社会，知识更新速度快，传统的教育方法已经无法满足学生的需求。而新教育注重培养学生的学习能力，使他们能够主动学习和不断更新自己的知识。新教育通过设置学习目标、制定学习计划、提供自主学习的机会等方式，培养学生主动学习和自我发展的习惯，使他们能够适应社会的发展和个人的成长。

新教育的实施，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仍然面临一定的困难和挑战。首先，新教育的理念需要得到广泛的认同和支持，只有全社会的共同努力，才能够推动新教育的发展。其次，新教育的实施需要教师具备相应的教育理念和能力，学校需要提供相应的教育资源和条件。再次，新教育需要与传统的教育相结合，既保留传统教育的优点，又发展新教育的特点。

总之，新教育的实施对于学生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都具有重要的意义。通过培养学生的创造力、实践能力和终身学习能力，新教育可以帮助学生更好地适应社会的发展和个人的成长。然而，新教育的实施仍然面临一定的困难和挑战，需要各方共同努力。只有通过全社会的共同努力，才能够推动新教育的发展，实现教育的目标和使命。

规程读后感篇七

随着互联网时代的来临，阅读似乎成为一种被忽略的能力。许多人转而沉迷于手机游戏、社交媒体和短视频。然而，当我读完一本富有哲理的书籍后，我才发现阅读的价值。阅读不仅能丰富我们的知识和思维，还激发出我们内心的感悟和体会。以下是我从一本书中所得到的的一些心得体会。

首先，阅读可以拓宽我们的视野。无论是小说、历史书籍还是科学杂志，阅读都能让我们了解到世界的不同面貌和多样化的观点。比如，我曾经读过一本关于环境保护的书籍，书中描述了人类活动对地球带来的危害，启发了我对环境问题的关注。通过阅读，我发现我在环境保护方面可以做出自己的贡献，例如节约能源、减少使用塑料袋等。这本书不仅仅是给我带来新知识，更启发了我关于环保意识的转变。

其次，阅读能培养我们的思维能力。在阅读过程中，我们需要不断思考和推理。阅读可以锻炼我们的逻辑思维、分析能力和创造力。比如，在读一本推理小说时，我需要根据作者

给出的线索和细节，推测出谁是犯罪嫌疑人。这种思维训练有助于提高我的逻辑思维能力，并培养我的推理和分析能力。这些思维能力对我们的日常生活以及未来的学业和职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第三，阅读能够给我们带来人生的启示。许多经典作品和自传中散发着智慧和人生哲理。这些书籍不仅仅是故事的叙述，更是对人类生活和价值观的深刻思考。例如，我读过一本名叫《活着》的小说，讲述了一个农民的艰辛人生。通过阅读这本书，我意识到生活中的艰辛和困难是不可避免的，但是我们可以通过乐观和坚韧的精神来克服困难，活出有意义的人生。这本书不仅让我对自己的生活有了新的思考，也让我更加感激和珍惜现在的一切。

此外，阅读还可以培养我们的情感和同理心。阅读不仅是一种认知活动，更是一次与文字和作者的心灵沟通。在阅读的过程中，我们会对书中的人物和他们的经历产生情感上的共鸣。比如，在阅读一本关于战争的书时，我可以感受到人物们的痛苦、失望和希望。这种情感上的共鸣不仅让我更加了解和体会到人类的复杂情感，也使我对他人的困境更加关心和同情。

最后，通过阅读，我还认识到自己的不足和需要提升的地方。阅读不仅能让我们感受到他人的智慧，更能让我们认识到自己的局限性。在阅读一些成功人士的自传时，我发现他们具备的坚持、努力和自律等品质是我所欠缺的。因此，阅读激励我去积极培养这些品质，以实现自己的梦想和目标。

综上所述，阅读的价值不容忽视。通过阅读，我们可以拓宽视野、培养思维能力、得到人生启示、培养情感共鸣，并且意识到自身的不足和提升的空间。因此，我将继续坚持阅读，从书中获取更多的心得体会，为自己的成长和发展带来更多的价值。

规程读后感篇八

《家》是巴金先生1932年写成的，是一部揭露封建社会本质的小说。

巴金先生曾说过，他偏爱《雾、雨、电》，可是我最喜欢的则是激流三部曲《家》、《春》、《秋》；尤其是《家》。

《家》里的故事、人物、场景，园林的幽与美，小河的静与柔，梅花的色与香，缺乏阳光的古屋，连吐在地上的浓痰，我们不但熟悉而且好象置身其中，领略着风景的优美。并且有很多东西，直到今天，好象都附着在我们的长辈身上。我读这本书是很有感想的。书中的很多东西我认为从我们现在的家庭中都能表现出来。

书中主人公觉慧是一个有新思想在的一代社会青年，他对这个家庭的爱憎是明显的。他是这个家庭的叛逆分子，也是社会的叛徒，他有着家中其他人没有的新思想，但是我还是认为他没有主见，没有胆量，只能一个人从休戚相关，福祸与共的大家族的束缚中挣脱出来，他不能引导家中的人一起反抗，最后只选择了逃避。《家》给予这一个从旧到新的变革提供了典型的人物和故事，这一变革到今天已临末期，但还没有完全变革过来，特别是偏远的地区，男尊女卑，指腹为婚还是非常多的。因此这部书的火焰还没有完全熄灭，许多读者还可以从《家》中拾取自己的哀欢。

新文学诞生以来的小说，有很多作家在写作时都怀有一个文学以外的目标，巴金先生也是，《家》是为纪念大哥而写的，在他知道大哥去世的消息后，就放下了自己原来的“目的”，尽量接近真实。因此《家》也是一部情味最重、生活味最浓的小说，这也是我喜欢的的原因之一。巴金先生对哥哥的爱从书中看得一清二楚，书中朴实的亲情以及纯洁的爱情不得不使我为之流下一行行泪水。

巴金先生1951年在《家》的《后记》最后一行写道：“我始终记住：青春是美丽的东西，而且这一直是鼓舞我的源泉。”

在巴金先生一切的作品中都洋溢着纯洁的青春气息。《家》尤其浓厚。这种气息反映一颗单纯的心灵，读他的小说，你毫不感到是绞汁写出来的，是唱出来的，是呻吟出来的，而是自然的呼吁。这不是艺术，而是天赋。正如他所说：“永生在青春的原野。”

规程读后感篇九

这个寒假，我读了《狼王梦》一书，这本书的内容丰富有趣，情节深情动人，令人读后回味无穷。

《狼王梦》这本书是沈石溪写的，它的主题是：一只母狼它叫紫岚，她的丈夫是狼王，可是前不久丈夫黑桑被狼子夏嘎判杀了。紫岚发誓要夺回皇位不久以后她生下了五只狼仔，紫岚要培养幼狼有夺回权力的能力。可是这几只小狼开始时爱玩，后来大儿子死了，二儿子被杀了，她剩下了一只小狼。她培养着，终于小狼长大了，可是没有夺回皇位。

这本书语言十分具体，用了许多的好词好句，描写狼的形态时非常细致，从而突出母狼对自己夺回皇位的希望。也描写出大自然生物圈中食肉动物的狂傲和草食动物的柔情，写出了大自然的循环。写出了狼的习性。

本书中写出了紫岚的母性之大，希望狼子们望子成龙，希望有个美好的未来。

在人类世界中不也正是这样的吗？父母都希望自己的孩子也是能有一番的事业，可孩子从来不理解父母，显得非常的叛逆。每次都不按照父母的意思去做某一件事。

通过我寒假这段时间看的这本书，我知道了做人要尊重父母爱护长辈，不能不听长辈的话，要顺从长辈。不要等到后悔的时候才希望时光可以回转才后当初没听长辈的话，才后悔自己当时固执。

《狼王梦》中的紫岚正是因为狼子不听她说的'话才没有夺回皇位。

我会继续读下去的因为这本书写得太好了。